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575

聯絡人：梁雅琪

電 話：04-37061238

受文者：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62239A號

速別：最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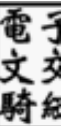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說明八（0162239AA0C_ATTCH5.pdf、0162239AA0C_ATTCH6.odt、
0162239AA0C_ATTCH7.pdf）

主旨：請貴校薦派教師參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
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認證培訓實施計畫」之本土語文認證輔
導班，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0年11月30日南大本土字第1100020654
號函辦理。
- 二、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高級中等學校於111學年度
起開設本土語文部定課程2學分。在職教師擔任閩南語或客
語師資應取得中高級以上能力證明；原住民族語教師應取
得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
格證書，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
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
- 三、111年度本土語文語言認證時程及辦理單位如下：
 - （一）客語：111年3月、10月（客家委員會）。
 - （二）閩南語：111年4月（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
心）、8月（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 110/12/29



1100007726

(三)原住民族語：111年10月（原住民族委員會）。

四、本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自111年1月起陸續辦理旨揭培訓課程，請貴校積極推薦教師參訓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每梯次研習時間及薦派人數如下：

(一)第一梯次：111年1月24日(一)至1月28日(五)，共計5日；採線上研習（上課網址另行通知）：

- 1、閩南語班(開設3班，每班250人)：每校請至少薦派1名教師，45班以上之學校請至少薦派2名教師。
- 2、客語班(開設1班，每班200人)：位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學校（請參閱附件1）請至少薦派2名教師，其餘學校請依實際需求薦派教師報名。
- 3、原住民族語班(共1班，每班100人)：原住民重點學校（請參閱附件2）請至少薦派1名教師，其餘學校請依實際需求薦派教師報名。

(二)第二梯次：111年2月7日(一)至2月11日(五)，共計5日；採線上研習（上課網址另行通知）：

- 1、閩南語班(開設2班，每班250人)：每校請薦派1名教師。
- 2、客語班(開設1班，每班200人)：位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學校（請參閱附件1）請至少薦派2名教師，其餘學校請依實際需求薦派教師報名。
- 3、原住民族語班(共1班，每班100人)：原住民重點學校（請參閱附件2）請至少薦派1名教師，其餘學校請依實際需求薦派教師報名。

(三)第三梯次：111年2月19日(六)、2月20日(日)、2月/26日



(六)、2月27日(日)、2月28日(一)，共計5日；採線上研習(上課網址另行通知)：

- 1、閩南語班(開設共3班，每班250人)：每校請至少薦派1名教師參加；45班以上之學校，請至少薦派2名教師參加。
- 2、客語班(開設1班，每班200人)：位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學校(請參閱附件1)請至少薦派1名教師，其餘學校請依實際需求薦派教師報名。
- 3、原住民族語班(共1班，每班100人)：原住民重點學校(請參閱附件2)請至少薦派1名教師，其餘學校請依實際需求薦派教師報名。

五、薦派及報名方式：

- (一)111年1月10日前請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將各語別各梯次薦派名單函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做為審核錄取教師之依據，以利後續依薦派名單錄取(每名教師請擇取1梯次報名)，錄取者公告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請學校核予公(差)假出席。
- (二)各校薦派之教師請自111年1月11日起至111年1月17日前(額滿提前截止)，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報名。
- (三)老師報名時請填列正確之通訊資料(含手機、e-mail)，以利後續聯絡。
- (四)各班別各梯次及研習代碼，將公告於CIRN「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網頁之最新消息。網址連結如下：<https://cirn.moe.edu.tw/WebNews/index>。

aspx?sid=1195&mid=13150

六、錄取原則：各梯次將依各校函送之薦派順序，每校每梯次每語別至少錄取1-2名，有餘額者，另核予開課及班級數較多之學校。

七、對研習事宜有疑問者，請洽高中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蘇沛世先生，連絡電話：(06)2133111分機5783。信箱 supeishih@gm2.nutn.edu.tw。

八、檢附「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鄉（鎮、市、區）一覽表」（附件1）、「109-111學年度轄屬原住民重點學校彙整表」（附件2）、「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學年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師資語言認證培訓實施計畫」（附件3）及「本土語文輔導班第一梯次課程表」（附件4）1份。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請國立臺南大學轉致)、本署原特組(均含附件)

